

# 函

機關地址：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國家發展委員會

速別：

密等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

附件：如文

說明應用範圍，如公文電子交換

主旨：為利辦理(請填入憑證用途)作業相關事宜，擬申請政府機關(構)單位憑證(憑證種類、數量和案件流水號如下)，隨文檢送申請書共□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擬申請正卡□張，案件流水號為□□□□□號。

二、擬申請附卡□張，案件流水號為□□□□□號、  
案件流水號為□□□□□號、

正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

副本：

↓  
郵遞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號